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东意高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厂房工程1幢(自编名意高低氮燃烧装备产研
	总部项目1#厂房)
建设位置	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(番禺区石碁镇亚运大
	道北侧 SQG15-02 地块一)
建设规模	厂房工程(自编号1#厂房),总建筑面积:
	26296 平方米, 地上 10 层: 25993 平方米,
	地下1层: 303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2〕4497号、穗规划资
	源业务函【2024】3664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23)放42B274号/(2024)复42B219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 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 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,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你单位就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中的配建停车位预留 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、海绵城市事项,出具了《承诺书》 和《情况说明及承诺函》,请遵照执行。

你单位就项目地块内临时变电箱的相关事项出具了《情况说明及承诺函》,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:

-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- 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10 月 10 日